

〔2022〕28 号

(一) 同意通过本决议 12 票，占总表决权的 100 %。

倪旦光

(二) 不同意本决议 票，占总表决权的 %。

簽名: _____

(三) 本决议弃权 票, 占总表决权的 %。

簽名: _____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五日